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鉴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职工监事符婧女士已提交辞职报告，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工会推选，现聘任王杨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个人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4月29日

附：王杨女士简历

王杨，女，1987年1月出生，工商管理硕士。2011年7月起先后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、经理、高级经理、证券总监。现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王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